

# 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 全面深化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

□ 财政部副部长 刘昆

## 一、我国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成绩显著，预算执行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有了提升

本世纪初，我国开始实施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目标是建立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资金缴拨以国库集中收付为主要形式的现代国库管理制度。经过十多年的持续推进，我国的预算执行管理机制发生了根本性变化，成绩显著，步入国际领先之列。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还将我国财政国库制度作为先进制度在国际上积极推荐。回顾改革历程，盘点改革成效，总结改革经验，有以下几个显著特点：

(一)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成为我国财政财务管理运行的基础和重要保障。在收入收缴方面，推行非税收入收缴流程改革，执收单位“收钱不见钱”，从机制上解决了过去存在的截留、坐支非税收入等问题；推行电子缴税横向联网，纳税人足不出户即可全天候缴纳税款，不仅极大方便了纳税人，而且使税收收入入库速度大大加快，税收信息在部门间实现共享。在资金支付方面，推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采取预算单位资金支付的扁平化管理和“第三方支付”方式，不仅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提高了效率，而且从根本上避免了预算单位挤占挪用资金问题。与此同时，依托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建立起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和公

务卡制度，管理手段更加先进，管理效果更加明显。目前，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基本实现对县级以上预算单位和有条件的乡级预算单位的覆盖，我国财政财务运行管理有了可靠的基础和保障。

(二) 财务报告体系初步形成，财政、财务信息完整性和透明度得到强化。国库集中收付制度保证了预算执行明细信息能够得到及时反馈，预算执行分析的及时性、准确性、针对性不断提高。财政部门门户网站按月公布预算执行情况，财政透明度进一步增强。财政总决算和部门决算反映的信息更加科学完整，向社会公开程度逐步提高，对促进预算编制水平的提升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所有省份组织开展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试编工作，尝试编制反映政府“家底”的资产负债表、反映政府运行成本的收入费用表，实现发现问题、探索路径、积累经验、锻炼队伍的预期目标，为全面建立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奠定良好的基础。

(三) 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以及国库现金管理逐步走向依托市场配置。国债管理实现从发行额管理向余额管理的重大转变，全面实施国债续发行框架，正式启动国债预发行试点，配合有关部门推出国债期货，根据金融市场变化适当调整储蓄国债发行利率，国债管理市场化程度不断加深。推动建立国债做市支持机制，不断完善国债收益率曲线，增强国债收益率市场基准地位。地方政府债券实现从中央代发逐步向地方自行发债转变，有6个省(市)开展自

行发债试点。完善地方政府自行发债信息披露、债信用评级等措施，初步建成规范有序的地方债发行机制。中央国库现金管理面向金融市场实行招标投标制，到2013年底商业银行定期存款已累计操作65次，实现净收益430亿元。

(四) 财政资金管理的安全性和规范性有所提高。各级财政国库部门按照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基础规范要求，科学设置岗位，强化岗位分工与职责规定，建立岗位责任追究机制，加强银行账户管理和对账管理，形成科学规范的财政资金收付管理流程。修订出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提高行政单位会计信息质量，有效衔接财政总预算会计与行政单位会计的数据口径。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地方财政专户和财政对外借款清理整顿工作。

(五) 财政国库业务运行实现信息化、网络化和电子化。中央和地方省市两级财政建立了从预算指标、用款计划、资金收付到账务处理全流程信息系统控制体系，基本实现国库业务全流程的信息化、电子化管理。财政部门与预算单位、税务机关、人民银行、商业银行的联网程度不断提高，借助网络一些地方探索预算单位记账软件的集中式部署，取得较好效果。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大力推行，有13个省份的省本级开展了试点，资金支付安全保障能力和运行效率大幅提升，行政管理成本持续降低。

上述成绩的取得，充分证明现代国库制度理念和基本框架的正确性，充分彰显现代国库制度旺盛的生命力和广泛

的影响力。但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目前的财政国库管理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影响了现代国库管理功能的发挥。一是法律制度建设滞后于改革进程。财政资金收缴和支付的制度还停留在规范性文件的层次,缺乏约束力和威慑力。国债管理的法规建设任务仍很艰巨。二是业务流程还有待进一步优化。非税收入收缴、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国库集中支付模式以及国库现金管理机制等都有改进的空间。三是预算执行的控制机制还存在缺失。一些地方财政部门预算执行控制机制没有发挥应有作用,虚列支出、虚增收入、违规借款、违规开户现象时有发生。规范性连着安全性,违规操作势必会对财政资金安全带来隐患。四是信息化手段应用不足。一体化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尚未全部覆盖,“信息孤岛”问题还比较严重。县级信息化水平较低,乡级信息化建设处于起步阶段。没有信息化就没有国库管理的现代化,这也是我们与发达国家国库管理水平存在差距的一个主要方面。

## 二、认真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准确把握现代国库制度的定位和发展方向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是在我国改革开放重要关头召开的一次意义特别重大、影响特别深远的会议。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描绘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新蓝图、新目标,是今后一个时期指导我们进一步做好财政国库管理工作的行动纲领。

深入学习和领会《决定》精神,落实到财政国库改革与发展工作中就是要牢固树立三种理念。一是树立法治化理念。《决定》多处强调法治对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意义,明确提出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在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内容

里,更是将完善立法放到建设现代财政制度的首位。改革进入“深水区”和“攻坚区”后,社会结构深刻变化,利益格局深刻调整,社会矛盾交织多发,任何一项改革都必须于法有据,按照法定程序平稳有序地推进。我们既要以法律制度约束、规范财政国库管理行为,也要通过财政国库改革和工作实践进一步完善有关法律制度,不断提高财政国库管理的法治化水平。二是树立信息化理念。《决定》提出,建立全社会房产、信用等基础数据统一平台,推进部门信息共享,充分肯定了信息化手段在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信息化手段对于财政国库管理的现代化尤为重要。财政资金收支运行管理,本质上是一种流程管理。传统手工操作下,各个操作环节相对独立,缺乏统一的控制机制,效率较低而随意性较大,容易引发资金安全问题。引入信息化管理后,可以利用信息技术将各个分散的操作环节整合成一个完整的管理链条,在系统中固化操作,形成“环环相扣、互相牵制、有始有终”的内控机制,既有利于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也有利于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我们要继续推动财政国库管理与现代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为现代国库制度建设提供先进的技术保障。三是树立国际化理念。树立国际化理念就是要树立大国财政理念。借鉴国外成功做法和有益经验,是《决定》总结的中国改革开放取得成功的实践经验之一。在经济发展和国家治理方面,世界各国在长期实践中积累了很多具有规律性的、共性的成功经验。在财政国库管理领域,国际趋同趋势更加明显,已基本形成被各国普遍认可的管理模式。我国2001年开始实施的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就是在充分借鉴国际经验基础之上建立起来的先进制度。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不断增强,必须进一步强化国际化理念,以更加开放的姿态借鉴国际经验,加快理

论和实践创新,推动现代国库制度建设国际化水平迈上新台阶,确立并巩固大国财政地位。

深入学习和领会《决定》精神,落实到财政国库改革与发展工作中,就是要找准财政国库管理在整个财政管理中的职能定位,既不能越位,也不能缺位,要把财政国库管理工作扎扎实实做到位。为保障《财政国库“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现代国库管理四项功能的充分发挥和五个体系的健康发展,我们应着力打造服务保障型、决策支撑型、运营管理型、风险防控型的“四型”财政国库。

一是打造服务保障型财政国库。财政国库管理前承预算管理,后接广大预算单位,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是财政资金运行的主体和中枢,其服务保障能力的高低直接关系到预算单位的财务运行和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服务,主要是服务好预算单位,突出预算单位的预算执行主体地位,应当属于预算单位的权限财政部门不应过多干预;保障,主要是运用一定手段保障预算单位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把该管住的管好。要根据当前政府职能转型、简政放权的新要求,通过合理界定财政国库部门和预算单位在预算执行管理中的职责,优化业务流程,进一步提升为预算单位服务的质量。与此同时,也不能忽视财政部门对预算单位执行预算的监督责任。要建立覆盖预算单位资金收支全流程的监控机制,对预算单位的违规行为形成有效威慑,保证政令畅通和财政政策的有效落实。

二是打造决策支撑型财政国库。现代国库管理是微观操作和宏观管理的结合点,从微观层面可以及时发现经济运行中一些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为宏观决策提供依据;从宏观层面可以有效配合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实施,保障国家宏观调控目标的实现。我们日常工作中的每一笔资金拨付和每一笔资金入

库实际上如同一根根“毛细血管”，在保障国家整体经济体系运转的同时，能够预先感知到经济体运行当中出现的一些问题，进而为宏观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政府财务报告可以全面反映政府资产负债状况和财政中长期可持续能力，通过分析政府“财务杠杆”的变化及时预警财政和宏观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风险。财政国库管理在宏观管理中的作用不仅限于反映信息，也是重要的参与者。国债发行、地方债发行、国库现金管理在执行财政政策目标时会对金融市场产生较大影响，成为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有效配合的重要工具。在全面深化改革新的历史时期，我们要进一步发挥财政国库的决策支撑作用，为各项改革和宏观调控做出更大贡献。

三是打造运营管理型财政国库。同国民经济体系其他资金一样，国库资金也是有“机会成本”和“时间价值”的，闲置或使用不当，损失的资金成本都是由纳税人承担。打造运营管理型财政国库，基本目标是在满足支付的前提下，保持国库现金余额稳定在一个较低水平，追求资金使用和运营的效益最大化。要达到国库资金运营管理目标，必须实现对财政收支的精准化预测和科学化运营。要逐步实现国库现金流量按日预测，在此基础上，综合运用长短期金融工具，统筹债务发行与现金管理，调控国库资金在一个稳定水平区间内运行。

四是打造风险防控型财政国库。财政国库管理作为财政管理的核心与基础，是防控财政风险的重要节点。打造风险防控型国库，主要有两方面含义：一方面要加强对外部风险的抵御力。近十几年，财政发展处于“黄金期”，财政国库外部风险并不明显，但未来随着国民经济发展进入新的阶段，外部风险挑战会不断增加。比如，经济长期潜在增长率的下行，将导致财政收入压力和支出风险，政府偿债能力弱化；随着利率

市场化改革，利率波动将给政府债券发行和国库现金管理带来风险等。目前，我们对外部风险认识还不够，制度机制建设相对滞后，是风险防控工作中的短板。另一方面要加强对内部的风险控制力。实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以来，财政国库管理有了内部制衡机制，风险显著下降。但从一些地方出现的财政资金安全案件看，也暴露出内部风险防控体系还存在漏洞。这些外部、内部风险应对不好，小则增加政府运行成本，大则可能影响经济发展和政府的稳定运行。我们必须清楚地认识到财政国库管理在财政乃至整个经济社会中的风险防控作用，从国家长治久安的高度建立财政国库风险防控体系，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 三、抓住今明两年有利发展契机，推动现代国库制度建设向更高层次迈进

要完成2020年全面深化改革的重任，今明两年是关键。当前，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一系列举措正在制定当中并将陆续出台，其中涉及到许多财政国库领域的改革。要高度重视，迅速跟进，抓好落实，借改革的东风把现代国库制度建设推向新的高度。

(一)加强财政国库法制化建设，严格遵照法律制度办事。落实依法治国方略的一个基本要求是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就财政国库管理而言，在科学立法方面，要积极配合做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修订工作，通过立法巩固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成果，确立国债余额管理制度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要研究制定财政资金支付条例、国债管理条例，修订国家金库条例，把改革形成的一些行之有效的做法上升到法规层面。在严格执法方面，重点是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收入收缴和资金支付的违规行为进行认真核查，严肃处理，追究责任，使财经纪律

真正成为一条带电的高压线。对应该移交其他单位处理的违规问题，要及时移交，形成执法的合力。在全民守法方面，就是要求让别人做到的财政部门首先要做到。各级财政国库部门管理的是国家“钱袋子”，是国家的“账房先生”，要切实履行好总会计的监督职责，严格执行各项国库管理制度，敢于对违规行为亮出“红牌”。

(二)深化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运行的安全性和效率。财政国库机构因改革而诞生，因改革而发展。我们一定要始终把改革作为财政国库工作的主旋律，整体规划，大胆创新，从改革覆盖面的数量积累转化为资金收付流程优化的质量提升，构建起完善的国库集中收付运行机制。

一是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要向“深水区”迈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面临的主要问题包括：一部分预算单位的资金支付还存在“双轨制”，没有完全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公务卡制度；一些乡镇依然沿用传统的资金拨付办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机制亟待完善；社会保险基金等财政专户资金尚未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范围。要解决好这些问题，必须把加强顶层设计和尊重基层实践紧密结合起来。在顶层设计方面，重点是抓紧完善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国库集中支付办法和研究制定社会保险资金国库集中支付办法。在尊重基层实践方面，要在不偏离改革目标前提下，大力推广一些地区好的经验做法，针对不同的地域特点实行差别化的管理模式，尽快把预算单位所有财政资金都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范围，尽快把乡镇改革推到位。

二是收入收缴管理要全面实现电子缴款。目前，非税收入收缴管理信息化发展滞后，很多地区收缴管理一半是系统操作，一半是手工操作，既影响资金收缴效率，也不利于保障资金安全。要

将发展电子缴款作为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的重要抓手,通过电子化管理优化非税收入收缴流程,实现非税收入直接缴入国库。在此基础上,逐步取消非税收入收缴财政专户并探索建立代理银行合理的成本补偿机制。要进一步加强非税收入收缴监管,借鉴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的模式,推动建立覆盖各级政府层级的非税收入收缴监管机制。与此同时,要进一步扩大电子缴税横向联网的覆盖范围,扩展横向联网业务种类,丰富财税信息共享内容,建立起统一的财税信息交换框架。

三是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要发挥更大的作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是我国财政国库管理实践的一项创新,对于保障各项政策落实到位具有重要作用。要在加强日常监控的基础上,突出监控重点,按照中央“八项规定”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厉行节约等一系列规定精神,加大对预算单位大额餐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相关款项支付使用的监控,加大对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中央的一系列规定落到实处。要推动建立覆盖各级财政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体系,构建严密的预算执行监控网络,对预算执行违规行为形成有效威慑。

(三)加快建立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更好地管控政府债务风险和加强政府资产管理。《决定》明确提出,要建立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这是在财政改革步入新的历史时期做出的一项重大决策。这项制度的建立将有助于反映政府财务状况,更好地管控政府债务风险,加强政府资产管理,推动整个财政财务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

一是抓紧制定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方案。这项工作技术性、政策性、敏感性比较高,涉及面比较广,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统筹规划,分步推进。要明确改革的

目标、原则、主要任务、具体措施和实施步骤等,按程序报经批准后,作为全面规划和指导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建设工作的依据。

二是加快建立政府综合财务报告标准体系。政府综合财务报告标准体系能够确保报告中数据含义明确、口径统一,是准确编制财务报告的重要保障。要加快建立包括政府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制度、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和操作指南等在内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标准体系,规范政府发生的交易或事项的会计处理,规范财务报告的主要内容、编报流程、编制要求、职责分工,规范财务报表项目的填列方法、合并方法和财务信息的分析方法等。

三是加强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的分析应用。有效应用政府综合财务报告信息,促进政府加强财政财务管理,是建立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的一个重要目标。在编制出符合要求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后,要深入分析政府财务状况,分类研究相关资产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偿还债务的能力,评估政府财务风险和中期可持续性。同时,要将报告中的相关信息作为编制全国和地方资产负债表等重要依据。

四是修订完善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现行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已执行16个年头,很多内容滞后于财政改革发展的进程,亟需进行修订。修订一定要坚持现实性和前瞻性相结合的原则,既要以往发布过的“打补丁”文件进行系统梳理,有取有舍;又要按照建立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的要求,进行制度创新,同时反映预算执行信息和财务信息。

五是扎实做好基础性保障工作。继续组织地方开展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试点工作,有条件的省份可以尝试合并全省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研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信息系统建设问题,统一预算单

位会计核算软件的数据标准和接口。组织开展大规模人员培训。夯实管理基础性工作,保证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的数据质量。

(四)继续推进国债市场化改革,完善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制度。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既是政府的一个重要筹资手段,也是促进金融市场稳定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下一步要按照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要求,继续推进国债市场化改革,不断完善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制度。

一是着力健全反映市场供求关系的国债收益率曲线。完善的国债收益率曲线,是金融市场的定价基准,也是下一步利率市场化改革的必要条件。要启动实施随卖、随买为主的国债做市支持操作,完善国债做市制度,增强国债交易定价准确性,为健全国债收益率曲线奠定微观基础。要进一步完善国债续发行机制,提高二级市场流动性和国债收益率曲线深度,形成规范有序的到期结构。要推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国债预发行试点,扩大预发行券种,促进一、二级市场的衔接。

二是完善有利于居民购买储蓄国债的制度。扩大网上银行销售储蓄国债(电子式)试点范围,为居民购买国债提供更多的便利条件。研究储蓄国债利率市场化定价机制,以及与利率市场化相适应的储蓄国债新品种和管理体制机制。

三是积极推进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改革。目前我国地方债发行主要采取财政部代发代还、地方政府自发财政部代还两种方式,不利于清晰界定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偿债责任,属于地方债发行改革的“过渡模式”。下一步应在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信息披露等相关制度基础上,根据地方经济发展水平、财政实力、负债水平、金融市场发育等情况,对现行地方债发行模式进行改革,积极推进自发还改革试点,取消自发代还,对部分发债条件相

对较弱的一些省份允许保留代发代还。

(五)积极开展国库现金管理,有效降低财政筹资成本。当前,中央和地方库款余额与波动幅度都比较大,社会关注度较高。要保持库款在一个稳定的合理区间内,主要办法之一就是充分借鉴国际经验,建立库底目标余额管理制度,并加大国库现金管理操作力度,冲抵发债成本。

一是建立国库现金流量预测体系。国库现金流量预测是开展国库现金管理的前提和基础。要拓展信息沟通交流渠道,加强与税务、海关等收入征收部门的沟通,加强与预算单位等财政支出部门的沟通,研究建立大额支出报备制度,全面分析库款变动因素。要加强国库现金流量变动与宏观经济运行规律分析,研究建立预测数据指标体系,运用信息系统开展自动滚动预测。

二是建立库底目标余额管理制度。从国际上看,开展国库现金管理比较成功的国家普遍建立了库底目标余额管理制度。我国的情况比较复杂,确定库底目标余额的难度要大一些,但这个制度是实施国库现金管理的保障,必须抓紧建立起来,以最大限度消除财政收支波动对货币等相关政策的影响。

三是规范实施国库现金管理操作。中央国库现金管理要在稳步开展3个月、6个月、9个月定期存款基础上,结合财政改革需要,研究更短期限的投资工具以及短期融资工具。地方国库现金管理要按照规范化的办法进行操作。要尽快出台《地方国库现金管理暂行办法》,为地方国库现金管理扫清制度障碍。要强化地方国库现金管理相关知识和业务培训,提升地方国库现金管理专业研究和操作能力。

(六)改进和加强预算执行分析与决算工作,进一步夯实预算执行管理基础工作。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有所增加的情况下,各项经济数据指标获取的及

时性和准确性就显得尤为重要。预算执行数据和决算数据是各级领导和各有关部门普遍关注的重要经济数据,要下大力气改进和加强预算执行分析与决算工作,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一是拓展预算执行分析的深度和广度。要结合服务领导决策参考和促进财政管理的实际需求,适时应用多样化的分析手段,进一步提高分析的针对性和实用性。要善于借鉴一些宏观经济研究机构的分析成果、分析工具和分析思路,深入剖析财政收入增减变动的深层次原因,准确把握预算执行的特点和走势,更好地发挥预算执行分析服务决策的职能作用。

二是强化决算对预算编制的反馈和促进作用。要解决好决算和预算编制“两张皮”问题,把决算数据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依据。要充分发挥好决算作用,就要优化决算编制流程,缩短决算编制时间,完善决算报表体系和评价指标体系,实现真正意义上的预决算闭环管理。同时,要大力推进部门决算公开,用社会监督的办法完善预算编制和决算相互反映、相互促进的机制。

三是夯实预算执行数据的基础。由于一些地方不规范的做法,导致一部分数据没有反映出预算执行的真实情况。要严格权责发生制核算范围,除国家规定外,一律不得按权责发生制列支。要进一步规范财政专户管理,对应该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的资金,不允许通过虚列支出的方式转拨到财政专户。要继续加大清理地方财政对外借款的力度,消化存量、严控增量,避免一些地方通过对外借款的名义发生支出。通过采取一系列举措,保证预算执行数据信息的真实性。

四是建立严格的控制机制。要建立科学、严谨、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制度,严格按照岗位需要充足配备人员,实现资金收付各环节的有效制衡,确保国库资金安全。积极研究开发总预算会

计语音服务平台,满足单位与财政部门对账的需求,确保数据信息保持一致。

(七)推进财政国库信息化建设,开展财政数据挖掘工作。新一届财政部党组明确提出,财政信息化建设要从新时期财政改革发展全局考虑,构建覆盖全部业务流程的完整业务生产系统,形成顺向相互支撑、有效制衡,逆向真实反馈、有效监督的完整体系。国库信息化建设要按照《财政信息化建设总体方案》的要求加快推进。

一是积极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在内容上,要构建管理、控制、防范“三位一体”的安全网,把安全问题放到最为重要的位置考虑。在步骤上,要重点推进中央和省两级电子化支付管理的主体建设,今年要完成所有省级财政的电子化管理建设任务,适时启动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试点。在应用上,可选择省级集中部署或地市级集中部署,县乡两级原则上不再单独部署,作为终端直接接入。同时,要进一步完善支付电子化管理接口报文规范和电子印章等安全产品接口标准。

二是进一步优化国库生产系统。优化用款计划、国库支付、会计核算、决算管理、收入管理等生产系统,建立各系统之间数据及时交换机制,实现一体化运行。建设并完善现金管理、债务管理和采购管理系统,并与国库收付管理系统有效衔接。完善国库业务基础数据规范,以标准化促进管理规范化。抓紧做好中央国库支付系统的国产化改造工作。

三是开展财政数据挖掘工作。开展财政数据挖掘工作,既是促进财政创新发展的现实需要,又是抢占信息化发展先机,提升财政信息化整体水平的迫切要求。要结合财政数据中心建设和国库业务需要,有针对性地开展数据挖掘工作,把积累多年的数据“宝藏”通过技术手段展现出来,有效提升国库管理的“软实力”。